

2019 年大余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 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大余县收到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合计 1787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返还性收入 4745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 8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247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2287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1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7 万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 2219 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5300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201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811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0860 万元，资源枯竭性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6491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27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959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0206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4270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931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60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263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399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222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1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503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4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

入 1200 万元，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46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803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86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399 万元，公共安全 378 万元，教育 1633 万元，科学技术 233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 118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105 万元，卫生健康 1483 万元，节能环保 9783 万元，城乡社区 1109 万元，农林水 13274 万元，交通运输 4917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 863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142 万元，金融 21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9 万元，其他收入 1951 万元。

